

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1、概述.....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诚信承诺.....	9

1、概述

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位于孝义市下栅乡王家沟村西南 650m 处，于 2007 年 8 月取得原山西省环境保护局关于《山西省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晋环函[2007]446 号）。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于 2009 年开工建设，2010 年完工后正式运行，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和《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日处理城市生活垃圾 330t/d，卫生填埋场总库容为 211.2 万 m³，目前该填埋场已填埋 131.2 万 m³，剩余库容约 80 万 m³。

2020 年 6 月，孝义市城市管理局与汾阳中科渊昌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了《孝义市生活垃圾区域协同焚烧处理及配套填埋场改造运营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汾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技改项目计划在 2023 年底扩建完成，扩建完成后，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孝义市生活垃圾将全部进入汾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本项目将不再接收孝义市城区内生活垃圾，仅接收汾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经固化后的焚烧飞灰，飞灰采用吨袋包装，在飞灰填埋区堆填。工程总投资：4403.91 万元。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本项目在编制期间应进行三次公众参与，分别为建设单位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 7 日内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征求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前公开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参说明。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2021年6月24日通过委托函的方式委托山西新科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21年8月12日在吕梁市人民政府网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公告内容见表2-1。

公开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建设单位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的7日内”要求。公开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项目概况、选址选线、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1年8月12日在吕梁市人民政府网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公告栏中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信息进行公示，网络链接：http://www.lvliang.gov.cn/zfjgzd/llshjbhj/llshjbhj_ggl/202108/t20210813_1534522.html。

公示截图见图1。本次公示载体为吕梁市人民政府网，属于网络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表 2-1 公众参与公告

**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第一次信息公示**

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委托山西新科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 4 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位于孝义市下栅乡王家沟村西南 650m 处。本项目于 2007 年 8 月取得原山西省环境保护局关于《山西省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晋环函[2007]446 号）。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于 2009 年开工建设，2010 年完工后正式运行，本项目建成后，由于项目建设过程中填埋场选址、处理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需要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目前本项目现有管理区和卫生填埋场两部分。平均日处理城市生活垃圾 330t/d，卫生填埋场总库容为 211.2 万 m³，目前该填埋场已填埋 131.2 万 m³，剩余库容约 80 万 m³。

2020 年 6 月，孝义市城市管理局与汾阳中科渊昌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了《孝义市生活垃圾区域协同焚烧处理及配套填埋场改造运营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孝义市生活垃圾由汾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处理，孝义市生活垃圾填埋场作为汾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配套的填埋场。

二、建设项目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的名称：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山西省孝义市下栅乡王家沟村

联系人：王维 联系电话：18535893988

电子邮箱：303763327@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山西新科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下载或通过本次公示附件进行下载。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提交意见时需同时提供：姓名、身份证号、电话号码或邮箱、经常居住地址等信息；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电话号码或邮箱、地址等信息。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来源：孝义市永浩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更新时间：2021-08-12 11:11:00

孝义市永浩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委托山西新科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位于孝义市下栅乡三家沟村西南690米处，本项目于2007年8月取得原山西省环境保护局关于《山西省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晋环函[2007]446号），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于2009年开工建设，2010年完工后正式运行。本项目建成后，由于项目建设过程中填埋场选址、处理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32号）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需要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目前本项目现有管理区和卫生填埋场两部分，平均日处理城市生活垃圾330t/d，卫生填埋场总库容为211.2万m³，目前该填埋场已填埋131.2万m³，剩余库容约80万m³。

2020年6月，孝义市城市管理局与汾阳中科润昌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了《孝义市生活垃圾区域协同焚烧处理及配套填埋场改造运营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孝义市生活垃圾由汾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处理，孝义市生活垃圾填埋场作为汾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配套的填埋场。

二、建设项目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的名称：孝义市永浩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山西省孝义市下栅乡三家沟村

联系人：三维 联系电话：18535693988

电子邮箱：303763327@qq.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的名称：山西新科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下载或通过本次公示附件进行下载。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提交意见时需同时提供：姓名、身份证号、电话号码或邮箱、经常居住地址等信息；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电话号码或邮箱、地址等信息。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图 2-1 首次网络公示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为征求可能受本项目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组织及关心本项目建设及运营的相关人员的意见,通过三种方式公开征求意见,公示内容见表 3-1,公示时限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2021 年 9 月 24 日。

本次公示内容见表 3-1 所示,包括《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开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表 3-1 公众参与公告

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第二次信息公示

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委托山西新科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 4 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向公众公告下列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8Df1H_FsYBJCJNvUy4YDw 提取码：jn4y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报告在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本项目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组织及关心本项目建设及运行的相关人员。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qRXz4G8dgLmvCko2J8WQ> 提取码：501t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建设单位的名称：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山西省孝义市下栅乡王家沟村

联系人：王维 联系电话：18535893988

电子邮箱：303763327@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个人或单位可以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在国际节能环保网中进行了二次公示 (<https://huanbao.in-en.com/html/huanbao-2342819.shtml>),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3.2.2 报纸

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在 2021 年 9 月 11 日和 2021 年 9 月 16 日在吕梁日报进行公示, 报纸截图见图 3-2 所示。吕梁日报是吕梁

地区最优秀的日报之一，吕梁日报发行量近 1 万份、覆盖面广，在吕梁地区甚至整个国内日报中都具有重要影响。



图 3-2 报纸公示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王家沟村和北辽壁村公示栏对本项目的有关内容进行公示，公示现场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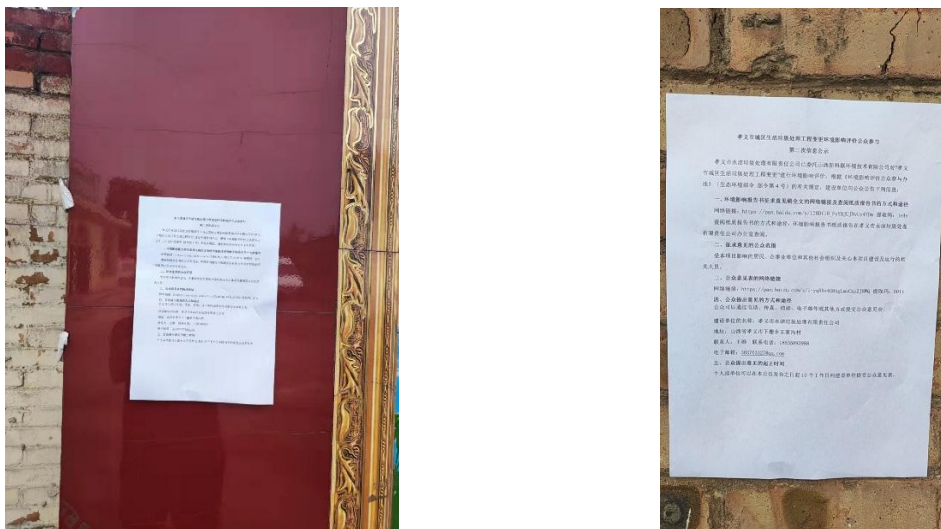


图 3-3 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公示期内《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存放至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安环部办公室以备公众查阅。

公示期内，无公众查阅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无公众提出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期间，无公众提出任何意见，无需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5、诚信承诺

建设单位诚信承诺见附件 1。

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孝义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变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孝义市永洁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承诺时间：2022年12月